

## 國立中央大學 函

地址：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  
承辦人：江昱樺  
電話：03-4227151分機35324  
電子信箱：yuhuachiang1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鎮二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大資工字第115380037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六 (115EE00695\_1\_02153157543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校執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之114學年度  
【新文化·共遨遊】全國新住民語文課程說故事競賽獲獎  
名單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學生學習新住民語文之興趣與動機，並促進師生交流及學習成果展現，爰辦理「114學年度【新文化·共遨遊】全國新住民語文課程說故事競賽」。
- 二、本次競賽決賽已於115年5月30日辦理完畢，獲獎學生及指導教師名單如附件。敘獎辦理建議如下：
  - (一)請各校依權責辦理校內協助參與本次競賽相關事務教師之敘獎事宜。
  - (二)請各級地方政府教育局（處）協助，就本次獲獎學生之指導教師（教學支援教師）辦理敘獎事宜；其服務學校隸屬地方政府者，得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。
- 三、學生得獎獎狀由本計畫執行團隊（商研院）另行寄送，預計於115年6月下旬寄達各校，並請貴校協助辦理公開表揚或相關獎勵措施，以資鼓勵。

教務處 收文:115/06/03



1150001775

有附件

四、得獎獎金領取方式請參考實施計畫附件二。

五、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本計畫執行團隊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(商研院)陳小姐(電話：02-7707-4965)、蔡先生(電話：02-7707-4964)，或以LINE官方帳號(LINE ID：newres)、官方電子信箱(ncu.newres@gmail.com)聯繫。

六、檢附「114學年度【新文化·共遨遊】全國新住民語文課程說故事」獲獎名單及指導教師名單乙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、臺北市中正區螢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南港區南港國民小學、臺北市文山區溪口國民小學、臺北市中山區濱江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南港區胡適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士林區蘭雅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八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蘆洲區成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昌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(國中部)、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秀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永和區秀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永和區網溪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蘆洲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重陽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鷺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內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大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成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新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茄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龍山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龍潭區龍潭國民小學、新竹縣竹東鎮大同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光德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中港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臺中市立沙鹿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中平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新光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文心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東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區樹德國民小學、彰化縣二林鎮二林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田中鎮田中國國民小學、彰化縣社頭鄉社頭國民小學、雲林縣古坑鄉東和國民小學、雲林縣林內鄉民生國民小學、雲林縣莿桐鄉僑和國民小學、臺南市麻豆區大山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鹽埕區光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前鎮區民權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新興區大同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琉球鄉琉球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琉球鄉白沙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恆春國民小學、臺東縣臺東市岩灣國民小學、宜蘭縣立順安國民中學、連江縣立東引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

